

新程街社区定制书柜合同

甲方：新华区光明路街道新程街社区

乙方：平顶山市靖泰商贸有限公司

一. 家具信息

家具名称	材质	单位	规格	数量	单价	总价
书柜	实木颗粒板	个	220*60（厘米）	10	650	6500
书柜	实木颗粒板	个	220*120(厘米)	1	1500	1500

二. 设计与制作

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书柜设计图纸，甲方应于收到图纸后 3 日内确认，逾期未确认视为认可图纸。

2 乙方应按照甲方确认的设计图纸和本合同约定的材质，规格等要求进行制作，确保书柜的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甲方的需求。

三. 价格与付款方式

-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8000 元整（捌仟元整）
- 甲方于合同签订当日付定金 1000 元整（壹仟元整）
- 乙方完成书柜制作并通知甲方预验收，预验收合格后，进行书柜安装，书柜安装完成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，甲方支付剩余尾款 7000 元整（柒仟元整）

四. 质量保证

乙方保证书柜所用材料符合合同约定的材质要求和环保标准，书柜在正常使用情况下，2 年内不出现开裂，变形等质量问题。

五. 违约责任

1. 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书柜，逾期超过 10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，并按合同总价款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2. 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款项，应按未支付金额的 10_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3. 若乙方制作的书柜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制作、修理或减少合同价款；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六. 争议解决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. 其他条款

1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，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合同附件（如设计图纸、材质说明等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签字/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15 年 10 月 16 日

乙方（签字/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15 年 10 月 16 日